

河南新宁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河南新宁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作出决议，定于2025年7月22日下午14:30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2025年7月22日（星期二）下午14:30开始，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并以现场记名投票的表决方式参与投票。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

其中，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7月22日上午9:15—9:25，9:30—11:30和下午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7月22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6、股权登记日：2025 年 7 月 17 日（星期四）

7、会议出席对象

（1）截止 2025 年 7 月 17 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

（2）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地点：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经开）第十九大街西、沿河路南科技创新园 2 号楼 A 座 10 层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名称及编码表：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 的栏目可 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增加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

上述提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已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对该议案进行了审议，独立董事已一致通过上述议案，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

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

(二) 特别提示事项

1、在审议《关于增加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时，关联股东大河控股有限公司、张松先生需回避表决，且不得接受其他股东委托进行投票。

2、为更好地维护中小投资者的权益，本次股东大会全部议案表决结果均对中小投资者进行单独计票并披露，其中，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2025 年 7 月 18 日（星期五）上午 8:30-11:30 下午 13:30-17:00

2、登记地点：昆山市张浦镇阳光西路 760 号董事会办公室

3、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凭上述相关证件及文件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

并按照附件三《参会股东登记表》填写登记，信函或传真请于 2025 年 7 月 18 日（星期五）17:00 前送达或者传真至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不接受电话登记。

四、网络投票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除现场投票外，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其他事项

1、会议咨询

联系人：张克、孙颖菲

联系电话：0512-57120911

联系传真：0512-57999356

2、《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

3、本次会议会期暂定为 2 小时，与会股东或委托代理人的费用自理。

4、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以便办理签到入场手续。

六、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2、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河南新宁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7 月 3 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 1、投票代码：350013
- 2、投票简称：新宁投票
-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 1、投票时间：2025 年 7 月 22 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5 年 7 月 22 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9:15—15:00。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河南新宁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河南新宁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本公司）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行使投票，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本公司/本人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如未作出指示，代理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表决：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 勾的栏 目可以 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增加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			

委托股东名称：_____

委托人证件号码：_____

委托人持股数额：_____

委托人证券账户号码：_____

委托股东签字或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签字或盖章：_____

委托日期：_____

有效期限：_____

受托人签字：_____

受托人身份证件号码：_____

备注：

1、对于非累积投票议案，各选项中在“同意”、“反对”或“弃权”栏中用“√”选择一项，多选无效，不填表示弃权。对于累积投票提案，请填写选举票数。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2、《授权委托书》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法人股东委托须加盖单位印章。

附件三：

河南新宁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股东姓名/名称	
股东证件号码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股）	
是否委托他人参加会议	
受托人/代理人姓名	
受托人/代理人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	
股东签名（法人股东盖章）： 年 月 日	

附注：

1. 本人/本单位承诺所填上述内容真实、准确，如因所填内容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登记日所记载股东信息不一致而造成本人/本单位不能参加本次股东大会，所造成的后果由本人/本单位承担全部责任。特此承诺。
2. 已填妥及签署的参会股东登记表，请于登记截止时间之前以信函或传真方式送达公司（信函登记以当地邮戳日期为准），不接收电话登记。
3. 请用正楷字完整填写本登记表。
4. 上述参会股东登记表的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